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ST未名

公告编号：2025-080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为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
- 2、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 3、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4、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根据公司业务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拟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说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 5、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 6、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0611889323

成立日期：1987 年 12 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 2013 年 4 月 23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 7 层

首席合伙人：王晖

历史沿革：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 2013 年 4 月，经财政部批准，由山东正源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联合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总部有关业务部及其烟台分所，山东天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济宁分所、济南分所转制设立的。总部设在山东省济南市，注册资本 1575 万元。总部设有质量技术委员会、办公室、财务部、质量技术部、标准培训部、审计业务部等部门，下设北京分所、上海分所、河南分所、广西分所、济南分所、青岛分所、潍坊分所、烟台分所、烟台芝罘分所、济宁分所、临沂分所等分支机构。2017 年加入了 HLB 浩信国际，成为成员所之一。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 45 位，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54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39 人。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0,16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68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9,238 万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47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审计收费共计 7,171.70 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3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行政处罚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行政处罚 1 次，涉及人员 13 名，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项目合伙人：刘学伟先生，199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6 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于晓言先生，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6 份。

拟项目质量复核人：王丽敏女士，200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14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上期审计费用人民币 232.2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将按照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及市场价格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

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3 年。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财务报告审计报告和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拟更换公司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拟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对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提供的审计服务表示衷心感谢。

（三）公司与前后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说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适时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进行了审查，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及业务具备独立性与充分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及市场价格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 生效日期

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该次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1 月 17 日